

標書

寄九龍深水埗白田街 33 號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招標委員會收

承投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招標編號： 2425-T006

截標日期： 2025 年 5 月 23 日正午 12 時

(請用本頁作標書封面)

(請勿在投標書封面上顯示 貴公司名稱)

承辦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招標通告

本校現誠邀 貴公司投標承辦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請仔細閱讀隨本函夾附的招標書及投標附表，並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的基本項目服務及所需資料，建議之項目須合乎標書上之基本要求。有意承辦者請把標書一式兩份，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應清楚註明：「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投標書」。投標者不可於信封面展示或披露身份，否則有關標書不會被考慮。投標書須於 202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正午 12 時前送往九龍石硤尾白田街 33 號「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招標委員會」收啓。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承辦商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承辦商必須填妥有關聲明書及投標附表，否則標書概不受理。本校將根據承辦商提交的標書內容作篩選考慮，並保留選擇承辦商之最終決定權。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煩請盡快把本函及不擬投標通知書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有關是次招標文件已上載至本校網站 www.luaaps.edu.hk，請自行參閱及下載。如有查詢，請致電 2776 8453 與校務處藍啟聰老師或趙士斌先生聯絡。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招標委員會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日

隨函夾附：

附件一：投標聲明書

附件二：投標附表

附件三：不擬投標通知書

承投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1. 校方及承辦商皆明瞭學生家長向承辦商購買平板電腦及相關產品與否，純屬自願。承辦商絕不得強迫及投訴。學生家長可按產品規格到別處購買。
2. 承辦商須把貨物送到校方指定地點，並豁免徵收所有貨物上樓費用。
3. 在保養期內，若發現貨物有不可接受之不正常操作，校方可要求退貨或更換。
4. 送貨日期及時間由校方決定，校方會預早五個工作天通知承辦商。若承辦商未能依照約定時間準時送貨，校方有權拒絕收貨，校方並有權再安排另一指定日期及時間送貨。
5. 承辦商需在合約訂明的日期內供應投標書上所列物品及服務，若承辦商未能如期提供物品及服務，須負責賠償校方從另處採購上述物品的差價。
6. 如在約定的送貨日期懸掛黑色、紅色暴雨警告、八號風球或遇上惡劣天氣，承辦商須延期一天再送貨。
7. 承辦商於遞交填妥的標書時，請同時遞交詳細的報價單，報價單內須列明各項產品及服務之價格、付款安排、保養及售後服務等。所建議的型號亦請同時提供一份規格及功能簡介。
8. 如承辦商有更優厚之條件或更佳建議，歡迎於招標書中列出，供校方考慮。
9. 如承辦商因硬件缺貨或其他原因而引致延誤或需另行招標，承辦商需賠償校方之損失。
10. 投標公司必須以密封函件遞交下列文件：
 - a. 填妥及簽妥之投標聲明書（附件一）（一式兩份）
 - b. 填妥及簽妥之投標附表（附件二）（一式兩份）
 - c. 最新商業登記證副本
11. 密封函件信封面應清楚註明：「承投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投標書」。投標者不可於信封面展示或披露身份，否則有關標書不會被考慮。
12. 投標書須於 202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正午 12 時前送往九龍石硤尾白田街 33 號「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招標委員會」收啓。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承辦商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其間投標人不得取消投標；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
13. 投標書一經遞交，內容不得修改。另外亦請注意，承辦商必須填妥有關聲明書及投標附表，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14. 如遇上天文台於截標前 5 小時內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截標時間

將順延一個工作天。

15. 校方著重承辦商的服務質素及承諾，故不一定接納出價最低的標書。本校有全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合約的條款細則。
16.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煩請盡快把本函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17. 校方是次邀請招標承投的產品及服務，會以整批形式考慮接受承辦商的投標價，並保留選擇承辦商之最終決定權。倘 貴公司不擬接納部分訂貨，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18. 投標商如中標將獲校方以書面確認，承辦人必須根據其標書所列條款提供產品及服務。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投標聲明書

學校名稱：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學校地址：九龍石硤尾白田街 33 號

學校檔案編號： 2425-T006

截標日期及時間： 202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正午 12 時

第 I 部份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招標書的內容及校方所訂定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內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供應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

第 II 部份

確定遵守防止賄賂條款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向有關人仕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第 III 部份

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

香港警務處已於 2011 年 12 月 1 日推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凡某職位主要向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提供服務、要求僱員在為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提供服務的處所內工作，或涉及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經常或定期接觸，即屬該機制所涵蓋的範圍。承辦商提供之工作人員須進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並授權校方查詢查核結果。承辦商須確保有關工作人員不曾干犯性罪行，以加強保障學生的福祉。

第Ⅳ部份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聲明書的第Ⅰ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90** 天內。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附表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Ⅴ部份

國家安全條例

根據教育局指引，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

(a) 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供應商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供應商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供應商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有關供應商。

(b) 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i) 承辦商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ii) 繼續僱用承辦商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學校檔號： 2425-T006

日期： 年 月 日

負責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職銜：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簽署：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公司名稱)簽署投標書，

該公司資料如下：

商業登記號碼：

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公司印鑑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投標附表

學校名稱：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學校地址：九龍石硤尾白田街 33 號

學校檔案編號： 2425-T006

截標日期及時間： 202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正午 12 時

投標指引：

I. 投標人必須以密封函件遞交下列文件致校方：

1. 填妥及簽妥之投標聲明書（附件一）（一式兩份）
2. 填妥及簽妥之投標附表（附件二）（一式兩份）
3. 最新商業登記證副本

II. 停約或賠償

1. 如承辦商日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物品及服務，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一處採購上述服務之差價。
2. 承辦商若未能給予校方滿意的服務水平或未能履行應負責任，校方有權以書面形式通知即時終止合約。承辦商除不會獲得任何賠償外，還需要負責本校因終止合約所導致之一切損失。

III.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合約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在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

IV. 意見及查詢

承辦商如有任何疑問或建議，請致電 2776 8453 與校務處藍啟聰老師或趙士斌先生聯絡。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項目/服務要求規格及報價

物品說明/規格	數量	單價
1. 平版電腦 外觀: 銀色 容量: 256GB 操作系統: iPadOS 17 顯示器: 11 吋 Liquid Retina 顯示器 晶片: A16晶片 5 核心 CPU4 核心 GPU 16 核心神經網絡引擎 無線功能: Wi-Fi 6 (802.11ax), 採用 2x2 MIMO 技術; 速度高達 1.2 Gbps 同步雙頻 藍牙 5.2 保養: 一年原廠保養服務	1 - 200	
2a. 延長平版電腦至三年 原廠 保養服務		
2b. 延長平版電腦至兩年 原廠 保養服務		
3. 電子觸控筆 通過 Type C 配對及充電 像素級精準度 斜度及力度感應		
4. 三角折疊式保護套連筆槽(具自動喚醒功能)		
5. 玻璃屏幕保護貼連貼膜服務		
6. 一至三年平版電腦管理系統服務 (可兼容現有 eSchoolPad 系統)		
7. 原廠實體鍵盤		

1. 供應商須為本校學生提供所要求置 iPad，數量約 50 至 250 人。
2. 供應商須於 2025 年 7 月 20 日或之前運送家長訂購物品至本校。
3. 供應商須協助校方設 Mobile Device Management (MDM) 系統。
4. 供應商須提供一次按校方指示於 iPad 內進行所需應用程式安裝、系統優化及部份功能關閉的設定。
5. 供應商須按照投票附表部分提供分項報價。
6. 供應商須提供不同付款方式: 現金、銀行轉賬、現金信用卡。
7. 供應商須提供網上購買平台。
8. 供應商須於校方指定日期派足夠員工到校設置攤位以便家長可於當天辦理訂購手續。
9. 供應商須於校方指定日期派足夠員工到校派發 iPad。

2025-2026

年度報價表

	項目	單價 (HK\$)	備註
1.	平版電腦		
2a.	延長平版電腦至三年 原廠 保養服務		
2b.	延長平版電腦至兩年 原廠 保養服務		
3.	電子觸控筆		
4.	三角折疊式保護套連筆槽(具自動喚醒功能)		
5.	玻璃屏幕保護貼連貼膜服務		
6.	一至三年平版電腦管理系統服務		
7.	原廠實體鍵盤		

投標者資料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負責人姓名(請以正

楷填寫) / 職銜：

簽署：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公司印鑑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2025-2026 電子學習自攜裝置(BYOD)計劃
不擬投標通知書

致：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傳真：2776 8452）

有關 貴校的招標報價邀請（學校檔案編號：2526-T001）（截標日期：2025年5月23日正午12時），本公司抱歉未能提供報價，理由如下：（請於適用方格內加上 ✓ 號）

原因	備註（如需填寫）
☐ 招標服務不在本公司的供應/服務範圍之內	_____
☐ 未能符合報價規格	_____
☐ 未能按照截標日期報價	_____
☐ 其他理由（請說明）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負責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職銜：_____（請註明職位，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簽署：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公司印鑑